

#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重大变动）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

2025年2月

# 目 录

<b>1 概述</b> .....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	<b>4</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2.2 公开方式.....	6
2.3 公众意见情况.....	8
<b>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	<b>8</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示方式.....	9
3.3 查阅情况.....	14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4
<b>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b> .....	<b>14</b>
<b>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	<b>14</b>
<b>6 报批前公开情况</b> .....	<b>14</b>
<b>7 其他</b> .....	<b>15</b>
<b>8 诚信承诺</b> .....	<b>16</b>

# 1 概述

安康市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位于镇坪县曙坪镇桃源村大曙河罗家坪下游，由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电站取水枢纽位于曙坪镇，距镇坪县城 21.0km，坝址中心地理位置为 E109° 21′ 50.53″，N31° 51′ 14.87″；电站厂房位于大曙河下游右岸河坝冲洪积河漫滩上，拦水坝址下游 1700m 处，地理位置为 E109° 22′ 22.54″，N31° 51′ 19.62″。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是大曙河干流梯级开发规划的第三级电站，电站工程规模为 V 等小(2)型工程，主要由取水枢纽，引水建筑物和厂区建筑物构成，电站为无调节能力的引水式电站，采用低坝引水方式发电，其工程任务为发电，无其他利用要求。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于 2007 年 8 月 10 日由咸阳新元机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取得了安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安发改农经 2007(324)号），同年 8 月 16 日取得了安康市水利局《关于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安水计发经 2007(55)号），同意进行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开发，同意电站装机容量 820kW（320+500kW），电站保证出力 190kW，设计引水流量 5.12m<sup>3</sup>/s，电站年利用小时数 4274h，电站多年平均发电量 350 万 kW·h。电站坝址位于大曙河罗家坪下游河道转弯上游，采用浆砌石低坝挡水，坝顶高程 1081.80m，坝体从左至右分别布置有溢流坝，冲砂闸及进水闸；厂址位于坝址下游约 1.7km 处的三峡水库回水末端河道右岸阶地上，由主厂房、升压站、生活及办公设施、尾水渠及厂区防洪建筑物组成，主厂房为砖混结构，总长 28.5m，宽 9.0m，高 7.0m，装机 2 台。引水工程位于河道右岸，由无压引水渠、前池、压力钢管三部分组成；引水渠宽 2.30m，总长 980.21m，由引水暗渠(长 106m)与无压隧洞(长 874.21m)组成，比降 1%，渠后接半地下式前池，压力前池由前室、进水室两部分组成；压力管道采用一管两机供水方式，主管道长 30.67m 吗，管径 1.40m，壁厚 8mm。

2007 年 7 月，咸阳新元机电有限公司取得了安康市水利局《关于对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批复》的函（安水保字〔2007〕7 号）。

2007 年 8 月 7，咸阳新元机电有限公司取得了原安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安环函〔2007〕69 号），同意该项目建设。

2007 年 12 月 28 日，陕西省林业厅颁发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陕林资许准〔2007〕

34号)，同意水电站工程占用镇坪县曙坪乡桃园村集体其它林地 0.0153 公顷，镇坪且曙坪乡桃园村集体薪炭林林地 0.0032 公顷。

2009 年 3 月，镇坪县人民政府颁发了《国有土地使用证》，使用权类型为出让，用途水电，有效日期为 2006 年 12 月 31 日至 2046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权面积 2036.7m<sup>2</sup>。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于 2010 年开始建设，该电站在 2012 年夏季因洪水致电站枢纽、厂房、发电机组严重损坏。2014 年，原项目单位咸阳新元机电有限公司将全部股权转让给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委托陕西宜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电站水毁修复进行了设计。2017 年 6 月，安康市水利局对新曙河三级水电站设计变更进行了审查。为解决水电站在工程建设中出现的问题，更好地利用水资源，修复水毁损失，使水电站发挥更大效益，经水利局批准同意：一、同意项目单位由咸阳新元机电有限公司变更为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二、同意对该电站水毁工程进行修复，电站规模由 820KW(320KW+500KW) 调整为 1580KW(320KW+2×630KW)。

2017 年 12 月，安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安发改能基[2017]864 号文件下发了《关于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项目变更项目单位及装机规模的批复》，同意项目单位由咸阳新元机电有限公司变更为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同意对该电站水毁工程进行修复，电站规模由 820KW(1×500KW+1×320KW)调整为 1580KW(1×320KW+2×630KW)。

2018 年 2 月，安康市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印发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变更初步设计报告》批复的通知(安水电发[2018]1 号)，同意法人单位对工程进行设计变更。变更批复的主要内容有：改造进水闸暗渠、隧洞和前池及压力管道；更换水轮发电机组、电气设备及电气辅助系统设备，金属机构，防洪墙改建，变更后新曙河三级水电站装机规模为 1580KW(1×320KW+2×630KW)。

2021 年 1 月 13 日，安康市水利局主持召开了《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评审会并通过技术审查。

2021 年 11 月 13 日，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编号：D610927S2022-0010），有效期 2022 年 6 月 11 日至 2027 年 6 月 10 日，批准取水量为 9529 万 m<sup>3</sup>/a。

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水毁修复工程于 2023 年 11 月进行建设，2024 年 8 月底完工，总装机容量由 820KW(1×500KW+1×320KW)扩容为 1580KW(1×320KW+2×630KW)，机

组数量增加，单机装机增加超过 20%（单机装机增加 28%），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中“水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属于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形，但至今未履行重大变动环评手续。

依据《陕西省黄河流域和巴山区域小水电清理整改验收销号办法》（陕小水电政改办〔2023〕16 号）和《安康市巴山区域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方案》（安水发〔2022〕159 号）等文件精神，镇坪县成立镇坪县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镇坪县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由方案可知：镇坪县共有 36 座小水电站，保留类 6 座，整改类 24 座，退出类 6 座。镇坪县新曙河水电站属于整改类，整改措施为完善重大变动环评手续。

本项目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大巴山米仓山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和曙河源国家湿地公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水电站属于“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88 水力发电 4413 总装机 1000 千瓦及以上的常规水电（仅更换发电设备的增效扩容项目除外）；涉及环境敏感区的”应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委托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由建设单位按照程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经分析，本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符合国家能源发展规划，符合流域水电规划。本项目的布局、开发方式及工程规模等主要参数总体符合规划。经过调查，本项目已落实施工期各类废（污）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的防治和处置措施，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标准和要求，施工期间没有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项目采取了相应的泄放设施及在线监测设施和管理措施，不会对坝址下游水文情势造成不利生态环境影响。本项目也不会对流域水质造成不利影响，水质可以符合水环境功能区和水功能区要求，生态流量下泄水也满足坝址下游河道水生生态、水环境、景观、湿地等生态环境用水及下游生产、生活取水要求，不会造成脱水河段和对水生生物等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项目不存在移民安置。本项目不会带来外来物种入侵或扩散，相关河段受到污染或产生富营养化的环境风险较低。本评价报告已经按相关导则及规定要求，为建设单位制定了相应的生态、水环境等监测计划。

综合来看，本项目工程的建设对生态与环境的影响有利有弊，而弊端均可以采取防

治和改善措施予以减免。建设单位应切实落实本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措施和对策，减免各种不利影响，做到开发与保护并重，从而促进生态环境、经济和社会的协调发展。总体上来讲，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本项目环评公示情况见表 1。

**表 1 本项目环评公示情况一览表**

公示周期	时间节点	公示载体	公众反馈及意见
首次公示	2024年8月12日-8月26日，10个工作日	一次网络公示，镇坪县人民政府公示平台网址： <a href="https://www.zhp.gov.cn/Content-2736063.html">https://www.zhp.gov.cn/Content-2736063.html</a>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链接网址：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a> (提取码 d84h)	未收到公众反馈
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4年10月09日-10月22日，不少于10个工作日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网址：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rrOfSWWocjgNEZWC_0Wcdg">https://pan.baidu.com/s/1rrOfSWWocjgNEZWC_0Wcdg</a> ， 提取码：m176。	未收到公众反馈
		10月9日二次网络公示，镇坪县人民政府公示平台网址： <a href="https://www.zhp.gov.cn/Content-2753705.html">https://www.zhp.gov.cn/Content-2753705.html</a>	
		安康日报公示（第一次），2024年10月10日第四版	
	安康日报公示（第二次），2024年10月14日第四版		
		项目地张贴了公告	/
	2024年10月09日-10月22日	发放公众参与问卷调查表	未收到反对意见
报批前公示	/	/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2024年7月23日委托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环评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接受委托7个工作日内开展了一次公示。一次公示采取了网络公示的方式，2024年8月12日-8月26日在镇坪县人民政府公示平台公示了项目环评基本信息。一次公示的主要内容为：

- （一）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改扩建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承担环评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的机构和联系方式；
-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五)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六)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公开的内容及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第九条之规定。

表2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内容	符合性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p>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p> <p>(1) 项目名称: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重大变动)</p> <p>(2) 建设单位: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p> <p>(3) 建设地点: 镇坪县曙坪镇桃源村</p> <p>(4) 建设性质: 新建(重大变动)</p> <p>(5) 主要建设内容: 包括拦水坝、引水隧道、前池、厂房、办公楼、变电站等。拦水坝为椭圆弧实用堰,堰底高程 1076.95m,堰顶高程 1081.9m,最大堰高 4.95m;无压隧道为城门洞型,设计引水流量 9.38m<sup>3</sup>/s,断面尺寸为 2.8×3.1/2.5×3.7m,总长 863.71m;前池结构形式为半地下室,进水方式为正向进水,侧向溢流,断面尺寸为 32.3×5.0×8.7m;厂房尺寸为 33.6×10.8×8.3m,建筑面积 362.88m<sup>2</sup>,装机容量调整为 1580kW(1×320kW+2×630kW);办公楼尺寸为 18×5×3.6m;变电站形式为户外式,尺寸(长×宽)10.0×9.0m。</p> <p>(6) 建设规模: 设计规模为 1580kW(320kW+2×630kW),年平均发电量 477 万 kw·h,装机年利用小时数 3018h,保证率 80%,保证出力为 131kW。</p> <p>三、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p> <p>1、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p> <p>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大体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主要工作为研究有关文件,进行初步的项目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筛选评价工作重点,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等级、评价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第二阶段为正式工作阶段,主要工作为进一步进行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并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第三阶段为报告书编制阶段,其主要工作为汇总、分析第二阶段工作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给出结论,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p> <p>2、主要工作内容</p> <p>本次环评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①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状进行调查与评价,通过现状评价明确现有项目的主要环境问题;②通过对建设项目的工程分析,明确各主要污染物源强,并提出相应环境保护措施;③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进行预测与评价;④对项目选址可行性进行分析论证;⑤提出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p>	符合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p>1、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p> <p>建设单位: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p> <p>联系人: 史 总 联系电话: 13991522288</p> <p>通讯地址: 镇坪县曙坪镇桃源村</p>	符合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p>2、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p> <p>评价机构名称: 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p> <p>联系人: 乐 工 联系电话: 0915-3801006</p> <p>通讯地址: 安康高新区学府新天地 5 幢 2 层</p>	符合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p>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链接网址:</p> <p><a href="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a> (提取码 d84h)</p>	符合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① 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② 电话反馈意见；③ 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发表日期、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并且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符合
---------------	---	----

## 2.2 公开方式

### 2.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环评网络公示选择在镇坪县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公示平台，该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可精准搜索各类项目公示信息，便于公众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操作，可随时随地查询，同时，该平台是环评从业人员及其他公众常用的信息查询平台，受众较广。本项目在镇坪县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

### 2.2.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2024 年 7 月 23 日我单位（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环评工作，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在镇坪县人民政府公示平台第一次公示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环评网络公示网址连接为：<https://www.zhp.gov.cn/Content-2736063.html>，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链接网址：[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提取码 d84h）。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站截图如下：



图 2.2-1 网络一次公示截图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 2.2-2 公众意见表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期内无公众提出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09 日-10 月 22 日，共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表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内容	符合性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rrOfSWWocjgNEZWC_0Wcdg">https://pan.baidu.com/s/1rrOfSWWocjgNEZWC_0Wcdg</a> ， 提取码：m176。 ①电话预约申请查阅： 联系人：史 总 联系电话： 电话：13991522288 ②现场预约申请查阅： 地址：安康市镇坪县曙坪镇桃源村	符合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日内，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联系方式，以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信访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意见提交时，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符合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a> （提取码 d84h）	符合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可以寄信、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 收件地址：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史 总 联系电话：13991522288 电子邮箱： 973394318@qq.com	符合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4年10月09日-10月22日	符合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2024年10月09日-10月22日	符合
通过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公开征求意见10个工作日	在安康本地报纸安康日报上公示两次，分别于2024年10月10日第四版和2024年10月14日第四版。	符合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2024年10月09日-10月22日在镇坪县曙坪镇桃源村村委会公示栏张贴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 2024年10月09日-10月22日在项目地周边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征询周边村民住户及当地村委会工作人员对项目建设的意见。	符合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	/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 3.2.1.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环评网络公示选择在镇坪县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公示平台，该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可精准搜索各类项目公示信息，便于公众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操作，可随时随地查询，同时，该平台是环评从业人员及其他公众常用的信息查询平台，受众较广。本项目在镇坪县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

### 3.2.1.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2024年9月26日，编制单位安康市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我单位在镇坪县人民政府公示平台发布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二次公示，第二次公示网址为：<https://www.zhp.gov.cn/Content-2753705.html>，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rrOfSWWocjgNEZWC\\_0Wcdg](https://pan.baidu.com/s/1rrOfSWWocjgNEZWC_0Wcdg)，提取码：m176。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链接网址：[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https://pan.baidu.com/s/1-k5_1Nt4Fn3reR5UOx052Q)（提取码d84h）。



图 3.2-1 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 3.2.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报纸公示选择安康本地报纸《安康日报》作为载体，安康日报在安康市受众群体较多，为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我单位分别于2024年10月10日和2024年10月14日在《安康日报》第四版上两次发布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第二次公示。

### 3.2.2.2 报纸名称、日期及照片

安康日报 2024 年 10 月 10 日第四版及 2024 年 10 月 14 日第四版。



图 3.2-2 10 月 10 日安康日报公示截图



图 3.2-3 10 月 14 日安康日报公示截图

### 3.2.3 张贴

本次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于2024年10月9日-10月22日在项目地公示栏采取张贴公示的方式进行了项目第二次环境信息公示。



图 3.2-6 二次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 3.2.4 其他

本次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编制单位在当地开展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意见表》的发放，发放日期为2024年10月09日-10月22日，主要征求项目地周边村民及村委会的意见。本次共计发放30份意见表，收回30份。当地村民和村委会均支持项目实施，无反对意见。

###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查阅场所位于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公司现经营场所安康市镇坪县曙坪镇桃源村水电站厂房，查阅方式为在现场预约申请查阅。目前暂无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众征求意见期间，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我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反馈给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在此期间无公众提出问题和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问题和意见，且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项目，故本项目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参与其间未收到反馈意见，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村民对本项目实施无意见。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年2月06日向社会发布《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公示；主要公示内容为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公众参与说明等，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

### 2. 公开方式

####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是环保信息共享平台，主要有环评报告公示、验收报告公示、公众参与公示、建设单位信息公开及单位宣传与企业合作等，本项目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2.网络公开时间、网址及截图

本阶段对报批稿及公众参与说明的查阅方式为通过链接查阅：

公开时间：2025年2月6日

公示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8yvTpTSnqh52c-6MxmQCyQ>

提取码：ghmt

The screenshot shows a public notice on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Project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The notice title is '【陕西】《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责任公司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It was posted on 2025-02-06 15:21. The notice content includes project details, construction location,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he project name is '安康市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重大变动）'. The construction unit is '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The construction location is '镇坪县新曙河罗家坪下游'. The main construction content is '装机容量为1580kW，年发电量477万kwh，年利用小时3018h'. The notice also lists the evaluation institution and contact details. The public notice status is '公示中' (Public Notice) and the validity period is '2025.02.06 - 2025.02.19'. The notice has 6 topics, 0 replies, and 300 views. The project location is '陕西-安康'. The public notice status is '公示中'. The public notice validity period is '2025.02.06 - 2025.02.19'. The notice also lists '周边公示' (Surrounding Public Notice) with 21 items, including '岚皋县岚河城关镇罗金坪社区至六口村段防洪工程（一期）和岚皋县岚河盘石峡镇草坪村段防洪工程（一期）项目报批前公示', '汉阴县现代化优质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二次公示', and '岚皋县向阳水电站改扩建工程报批前公示'.

## 7 其他

我单位已对项目所有公示资料（报纸公示、网上公示截图、公示张贴照片）存档，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采取了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的方式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本项目在镇坪县人民政府公示平台进行了两次公示；同时于2024年10月10日和2024年10月14日在安康日报进行两次报刊公告；在本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公示栏张贴了公告，并发放了公众参与调查表。公众参与程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镇坪县新曙河三级水电站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承诺时间：2025年2月07日